

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

会议 议 案

目 录

1、关于公司投资建设陕鼓高端装备产业创新研究中心的议案	3
2、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	6

关于公司投资建设陕鼓高端装备产业创新研究中心的议案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发展战略,积极支持公司第三轮转型，坚持“聚焦主责主业，深化服务型制造转型”，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，集中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、前沿技术研发及科技成果转化，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，基于以上发展需要，公司计划投资建设陕鼓高端装备产业创新研究中心。

一、项目基本状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陕鼓高端装备产业创新研究中心
- 2、实施主体：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投资金额：不超过人民币 67,262 万元（最终投资金额以实际投资为准）
- 4、投资建设地点及土地情况：项目建设地点为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8 号；项目总建筑面积：约 83400 平方米（以最终行政审批为准）
- 5、项目建设周期：34 个月
- 6、资金来源：企业自筹

二、项目实施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投资目的

陕鼓高端装备产业创新研究中心建成后，将精准锚定高端装备科技创新核心环节，以“研发+实验”一体化的现代研发实验平台，深度融合“高端压缩机及系统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”、“陕鼓-西安交大联合研究院”等科研机构，落实国家科创战略部署，全面提升企业核心技术攻关能力，通过构建自主可控的专利技术与工艺壁垒，形成显著技术溢价，支撑公司第三次战略转型。同时带动产业链上下游集聚发展，打造区域科创标杆载体，激活片区经济活力，实现国有土地资产高效增值。

（二）对公司的影响

项目建成后，将系统整合公司分散的技术研发、产品试验及经营管理场地，纵向打通技术研发、基础实验、工艺控制、样机测试及市场孵化全流程。依托“楼上研发、楼下实验”的垂直空间布局，通过科学空间重构与集约化功能分区，辅以完善的实验室及配套设施，将全面改善科研试验条件，显著增强公司自主研发

与核心技术攻关能力，推动单位面积科研产出与产业承载密度实现跨越式提升，全方位赋能企业长远高质量发展。项目同步释放土地深层价值，高效盘活存量建筑空间，塑造区域标志性研发总部形象，形成优质品牌效应与市场竞争优势，有效带动配套产业整体效益提升，为高新区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高新技术产业集群提供坚实支撑。本次投资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长远来看，将优化业务布局、提升经营业绩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。

三、项目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

1、项目合规性风险：本项目属于固定资产投资项，须完成全过程的政府行政审批要件、批文等，包括但不限于规划审批、施工许可等合规手续。

2、项目建设资金及投资超预算风险：本项目投资资金为企业自筹，项目投资规模大、建设周期长。项目前期概预算可能存在漏项、低估，施工过程中可能存在设计变更、现场签证等造成超投资风险。

3、投资过程政策风险：本项目规模较大、建设内容较多，且建设周期跨度长，若因不可抗力以及国家或地方相关政策调整和实施条件发生变化，项目实施可能面临变更、延期、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。

风险应对措施：

1、严格按照政府行政审批要求办理相关合规手续，做到先审批后实施，确保项目合法合规建设。

2、夯实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支撑，强化项目概预算复核，严格按照规定进行招标，严控设计变更和签证管理，全过程开展工程量核算、进度款审核、竣工结算把关，避免投资超预算情况发生。

3、按照法定程序招标选择具有相应资质和业绩的各参建单位，强化合同中追责条款，压实各方建设主体责任，制定详细施工进度计划，加强对工程进度的过程监控。

4、建立政策动态跟踪预警机制，保持同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对接，针对政策调整及时组织实施方案的匹配优化；落实不可抗力应急预案与工程保险，若发生变更、延期、中止或终止，依规履行报批、资产管护等程序，最大限度降低项目损失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。

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十月九日

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，聘期一年已届满。现将 2026 年度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1981 年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

首席合伙人：李惠琦

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：北京市财政局 NO0014469

截至 2025 年末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从业人员近六千人，其中合伙人 244 名，注册会计师 1,361 名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。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5 年度业务收入 26.84 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1.64 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5.68 亿元。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03 家，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；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批发和零售业；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；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收费总额 4.02 亿元。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/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 22 家。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购买职业保险，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2025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2,126.98 万元。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。

3. 诚信记录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5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8 次和纪律处

分 3 次。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85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6 批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6 次和纪律处分 6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党小民，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6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6 份，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4 份；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份，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5 份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党小民，简历同上“项目合伙人党小民”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杜武明，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24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邱连强，1998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9 年成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技术主管合伙人，2024 年成为致同质量管理主管合伙人，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份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3. 独立性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审计费用依据公司业务规模、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，

综合考虑了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、投入的工作量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等因素确定。2026 年度审计费用总计 95 万元，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7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5 万元。

二、聘任建议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经验，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及证监会、交易所对审计机构的相关要求。为了保障公司 2026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及时开展，建议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壹年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。

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十月九日